

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之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本章《采购需求》的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人必须完全满足或响应，若无法满足或响应，将会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3. 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其他未列明行业

4. 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不设核心产品。

分标 1： 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一）

序号	1	服务名称	柳州市高中骨干教师教学评价能力提升研训班
数量及价格标准			1 项 576000 元
类 别			市培计划
服务内容和技术要求			
一、培训目标 培训旨在构建“理念更新—命题实践—数据诊断—课堂改进”的递进式能力提升链条，推动教师评价素养系统化发展。 1. 更新评价理念，明确改革方向 帮助教师深入理解新高考命题导向与教学评一体化理念，系统把握核心素养导向下的教育评价改革方向与政策要求，解决教学与评价不适配问题，为后续培训奠定认知基础。 2. 提升命题能力，掌握设计技术 针对教师命题能力薄弱、依赖教辅资料的现实问题，提升教师情境化试题设计、分层赋分与评分标准制定的原创命题能力，使教师能够将评价理念转化为可操作的评价工具，独立命制体现素养立意的学科试题。 3. 增强数据分析能力，实现精准诊断 转变教师考试数据应用方式，使其从简单统计分数走向科学诊断教学。帮助教师掌握基于学业质量数据的诊断与反馈方法，学会运用数据发现教学问题、识别学生薄弱点，形成“数据采集—分析诊断—教学改进”的闭环思维。 4. 优化课堂评价能力，推动教学改进 改变教师听评课停留在经验式点评的现状，在理念更新与数据诊断的基础上，掌握课堂观察与表现性评价设计方法。能够运用科学评价工具进行基于证据的课堂诊断，将诊断结果转化为教学改进行动，切实提升听评课的专业性和教学改进的针对性。 二、培训基本信息 （一）培训对象及人数 柳州市局属高中、县域高中学科骨干教师，共 720 人。 （二）培训时长及地点 市内（县域内）分学科培训 4 天，分三个会场通识培训 1 天，分学科工作坊研修指导 3 天。 备注：培训地点需与业主商定。 三、培训内容与课程安排 培训内容遵循“从理念到实践、从设计到应用”的递进逻辑，设置四个模块，形成完整的评价能力提升闭环。 模块一：评价理念引领——新高考命题导向与教学评一体化（理念层） 课程定位：解决“为什么评”的认知问题，作为培训的逻辑起点。 问题聚焦：针对评价理念滞后、教师不熟悉新高考命题思路、教学与评价不适配等根本性问题。 课程目标：系统解读核心素养导向下的教育评价改革方向与政策，深入分析新高考命题趋势与特点，帮助教师理解“为什么考、考什么、怎么考”的内在逻辑，树立教学评一体化理念，引导教师将评价理念融入日常教学与命			

题实践。

教学形式：通识培训课程，面向全体参训教师。

模块二：命题技术与实操训练——情境化命题与评分标准研制（工具层）

课程定位：解决“评什么、怎么评”的产出问题，将理念转化为可操作的评价工具。

问题聚焦：针对教师命题能力薄弱、试题设计依赖教辅资料、缺乏情境化素养立意原创命题能力等现实短板。

课程目标：分学科开展命题技术与试题打磨专题研训。按高中九个学科分别配备学科指导专家，讲解情境化试题设计方法、分层赋分原则与评分标准制定技术。每位教师在专家指导下完成原创试题命制，经学科专家打磨后汇编成册，形成学科命题资源库。

教学形式：分学科专题研训、工作坊实操、专家指导打磨。

模块三：学业质量数据分析与诊断反馈——从分数到诊断（检验层）

课程定位：解决“评得怎么样、问题在哪里”的检验问题，为教学改进提供依据。

问题聚焦：针对考试数据分析停留在统计分数层面、教师无法有效诊断教学短板等应用障碍。

课程目标：开设数据分析专题课程，讲解学业质量数据的科学分析方法与工具使用，指导教师从数据中精准识别学生学习薄弱点、教学成效与改进方向，学会撰写数据诊断报告，形成“数据采集—分析诊断—教学改进”的闭环机制。

教学形式：数据分析专题课程、案例研讨、实操演练。

模块四：课堂观察与表现性评价设计——基于证据的教学改进（反馈层）

课程定位：解决“如何改进教学”的落地问题，完成从诊断到行动的闭环。

问题聚焦：针对教师听评课停留在经验式点评、缺乏科学评价工具和基于证据的课堂诊断能力等深层问题。

课程目标：开设课堂评价专题课程，讲解课堂观察量表的开发与使用、表现性评价任务设计方法，训练教师运用科学评价工具进行课堂观察与诊断。引导教师将模块三的数据诊断结果应用于课堂教学改进，提升听评课的专业性和教学改进的针对性。

教学形式：课堂评价专题课程、观察量表开发工作坊、课堂观察实操演练。

四、培训实施要求

（一）培训方式

按照集中培训、工作坊研修等方式组织，全程落实实践性培训要求。

1. 专家专题讲座：用好本地的名师资源（柳州市卓越校长培养对象、柳州市高中学科卓越教师等），同时邀请区内外评价专家、高考命题研究专家开展评价理念引领、命题趋势分析、数据分析方法等专题讲座；

2. 分学科工作坊研修：按九个学科分组，由学科指导专家带领开展命题实操训练、试题打磨与互评，确保每人完成原创命题任务；

3. 案例研讨与分析：邀请本地名师（柳州市卓越校长培养对象、柳州市高中学科卓越教师等），剖析新高考典型试题、优秀单元评价设计方案、课堂观察优秀案例，提炼方法、总结经验；

4. 名校跟岗研修：入驻优质示范学校，参与真实听评课与教研活动，运用课堂观察工具开展基于证据的课堂诊断实践；

5. 名师实操指导：跟岗期间由带教导师全程指导学员参与听课、评课、研讨等教研实践活动，课例示范安排导师点评指导；

6. 成果打磨与展示：分学科打磨原创试题与单元评价设计方案，开展跨校、跨学科成果分享交流。

（二）师资要求

1. 专家团队：充分用好本地的名师资源（柳州市卓越校长培养对象、柳州市高中学科卓越教师等），同时聘请具有新高考命题研究或教育评价研究经验的区内外专家，负责评价理念引领、命题趋势分析、数据分析方法等通识课程讲授。市内培训期间，区外专家不少于 4 人次。

2 分学科指导专家：邀请本地名师（柳州市卓越校长培养对象、柳州市高中学科卓越教师等），按高中九个学科分别配备学科指导专家，每学科至少 1 名具有丰富高考命题研究或教学评价经验的专家，负责分学科工作坊研修的授课与实操指导。

3. 一线骨干团队：用好柳州市高中学科卓越教师资源，选聘具有丰富教学评价实践经验的高中一线骨干教师、教研员参与案例分享与实操指导，中小学一线教研员、骨干教师比例不少于 50%。

4. 跟岗指导师资：设立不少于 4 个跟岗研修基地（与业主商定），每个基地配备 1 名带教导师（高级教师或市级以上骨干教师），全程指导学员参与听课、评课、研讨等教研实践活动。

5. 配比要求：实行首席专家制度，首席专家全程关注并指导实施全流程。高级职称教师比例不少于 60%，确保培训专业性与实效性。

五、预期培训成效

1. 学员个人成果：每位教师完成 1 份体现教学评一致性的单元评价设计方案；完成 1 次基于评价工具的课堂观察报告，形成教学改进建议。

2. 学科团队成果：每个学科命制 1 套原创试题（含评分标准等），经学科专家打磨后汇编成册，形成学科命题资源库。

3. 项目整体成果：承训单位提炼本项目实施的亮点和经验，提交项目实施案例 1 份。

申报要求及商务条款	一、申报要求 为确保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培训质量，申报单位须满足以下申报要求： （一）培训方案：<u>申报单位须按照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申报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应项目（分标）申报方案，提交申报书，并单独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含集中培训、跟岗研修具体安排）。</u>申报书中的培训实施方案设计要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根据培训对象需求、培训目标内容精心研制，科学设计培训内容及课程，目标明确，突出重点，细化措施，操作性强，体现特色与创新。加强实践性培训，提升培训的针对性、专业性和实效性。申报书中的经费支出预算必须包含实施和完成本项目服务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具体包括：1. 方案研制费、住宿费、伙食费（含培训期间每天早、午、晚餐；食宿安排计划须在项目实施前与采购方确认）、培训场地费及设备费、讲课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培训地）及其他相关费用。2. 与本项目有关的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二）培训内容：申报单位要按照各项目的培训内容设计培训课程，突出育人主线，依据国家制定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课程标准，在科学诊断教师培训需求基础上，以提高教师师德素养和专业发展能力为目标，以提质增效为核心，聚焦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和教育教学方法变革，教师科学教育意识和能力，数字化赋能教师发展，提升教师数字素养，围绕培训主题分类、分层设计递进式培训课程。要将教育家精神贯穿于教师培训各环节，将思想政治、师德师风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人工智能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内容全面纳入教师培训，重点围绕学科德育、学科知识体系、教师应用 AI 创新教育教学、课堂学习指导与有效教学、作业与考试命题设计、家庭教育指导能力等方面完善培训课程设置，更新理念，提升专业素质，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三）培训方式：申报单位要按照各项目的培训方式开展培训，培训方式方法要符合成人学习的特点，积极推进实践性培训，综合运用集中培训、在线培训、名校访学（跟岗研修）、送教下乡、导师带教等方式开展混合式培训，创新培训模式，采取任务驱动、案例式、参与式、讨论式等多种方式开展培训教学，突出教师参与，强化教师实践，注重成果产出、成效迁移。要开拓思路、创新方式，利用网络研修社区、教师工作坊等多种形式，为教师培训过程学习和训后跟踪指导提供有效服务。 （四）培训师资：根据项目需求组建一支专兼职数量足、结构合理、水平高、熟悉中小学幼儿园教学实际的培训专家团队。实行首席专家制度，学科首席专家原则上为本校（机构）具有职称的教师（人员），研究专长与申报项目（内容、领域）相一致，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在全国范围内有一定的影响力，首席专家应全程关注并指导实施全流程。培训专家高级职称比例按各项目的要求组建。严格做好培训专家授课内容的质量审核把关工作，确保授课内容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紧扣培训工作目标，不得含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五）培训管理：建立与城市优质中小学幼儿园合作机制，能充分调动和整合各方优质资源，提供项目实施期间所需的培训（授课）场所、授课所需教学设备设施、参训教师食宿以及必要的学习资料等教学保障条件，确保食宿安全、卫生。组建专门的项目管理团队，制定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预案，强化安全教育、卫生健康管理和纪律管理，每个项目的
------------------	--

培训全程管理人员不少于 2 人，能有效管控培训过程并给予及时响应服务。遵守党和国家有关规定，加强对授课教师及学员的意识形态管理，有效做好培训过程中的舆情管控工作。严格考勤管理和培训考核评价，确保培训实效，强化安全责任。严格执行《广西教师培训项目管理办法（修订）》和《自治区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教师培训项目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六）培训绩效材料：培训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完整的培训过程材料，包括：训前需求调研诊断报告、项目实施方案、培训开班文件、学员手册、相关预案制度（安全应急预案等）、承诺书（授课专家意识形态责任书、廉洁自律承诺书、学员培训学习承诺书等）、培训课程资源、培训项目总结报告（含各阶段总结）、学员信息汇总表、学员培训考勤签到表和考核结果、培训工作简报 1 期（分阶段培训项目每阶段不少于 1 期）、培训绩效自评报告、学员培训满意度测评问卷及问卷分析报告（含学员反馈意见）、项目实施典型案例、学员学习生成性成果汇编、过程性管理资料及其他亮点性材料、培训的过程性照片及各阶段亮点视频、在市级以上新闻媒体发表至少 1 篇宣传报道的材料等。

（七）培训经费：培训项目经费实行分类综合定额标准、总额控制。培训经费根据《柳州市本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柳财行〔2018〕7 号）制定。本市培训最高不超过 200 元/人/天，市外区内培训最高不超过 400 元/人/天，区外培训最高不超过 550 元/人/天（以上培训标准均含师资费）。

（八）项目实施要求：根据柳州市教育局有关工作部署要求执行。

二、商务条款

▲（一）合同签订时间：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0 日内，必须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一个月内中标供应商未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视为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只与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有权不签署其他附属协议）。

▲（二）教师培训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培训开始的时间及培训期限，中标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按招标文件和采购人要求以及投标文件承诺提供培训服务。

▲（三）投标人须承诺服从柳州市教育局对培训项目实施的安排，遵守相关规定，接受项目监管。

▲（四）本项目为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各分标的价格标准执行。

▲（五）投标人须承诺严格执行《柳州市本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中项目培训经费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项目实施过程中在本次招标范围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供应商无偿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六）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按进度支付合同款，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开具正式发票。项目合同签订后，双方确认培训实施方案，采购人向市财政申请资金，支付中标供应商合同总金额的 80%，中标供应商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培训结束后，中标供应商经采购人评估考核合格并完成项目所需要提交的相关绩效材料，采购人向市财政申请资金，支付中标供应商合同总金额的 20%。具体支付时间如有变动，可由双方协商。如中标供应商在采购人评估验收中被确认为未按要求完成项目

所有内容的，须根据培训经费定额标准退回未完成部分的经费。如项目因不可抗拒等原因无法在培训服务期限内完成的，双方另行商定未拨付项目经费的支付方式及时间。

▲（七）项目培训需求调研报告和项目实施方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提交培训项目调研诊断报告和实施方案。包括培训目标、需求分析、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方式、培训课程设置、专家团队、培训管理、后勤保障、考核评价、项目经费预算等。

▲（八）中标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达不到履约要求，视为违约，由中标供应商按实际赔偿损失，并将由采购人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1. 不按照上述规定的时间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不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提交培训项目调研诊断报告、实施方案和绩效材料。
3. 培训过程不按双方确认的培训项目实施方案执行的。
4. 不经采购人同意擅自调换培训专家的。
5. 培训资源及培训材料不完整或造假的。
6. 由于培训管理失误造成重大事故的。

▲（九）后勤保障服务要求：

1. 区外培训项目提供学员从培训报到地点到当地飞机场（火车站）的往返交通及培训期间学员住地到培训基地的往返交通。提供能满足培训所需的住宿、就餐、生活用水、医疗服务与安全保卫等服务，集中培训期间为学员购买人身伤害意外保险，确保参训人员培训期间的安全、食宿卫生（食宿安排须在项目实施前与采购人确认）；

2. 制定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预案，每个项目在培训期间全程进行培训管理的人员不少于 2 人，并确保培训期间提供 24 小时的电话支持服务，通过电话、短信、即时通讯工具、电子邮件等及时解决培训中各种问题。一旦出现电话中解决不了的问题，6 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解决。

▲（十）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培训项目承担机构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十一）培训成果使用权：归属采购人。

▲（十二）所有培训项目实施方案须经采购人审核修改，同意后方可开展培训实施工作。招标文件未明确培训地点的，由采购人根据项目实施需要确定在培训经费定额标准一致的地点开展。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采购人要求以及投标文件响应的承诺提供优质的培训服务。供应商拟投入的培训专家（包含其聘请协议、职称证书等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在项目实施阶段，应采购人要求而供应商无法调派的，则按虚假应标处理，报监管部门查处。

分标 2： 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二）

序 号	1	服务名称	“扬帆计划” 柳州市高中教坛新秀提升研训班
数量及价格标准			1 项 660000 元
类 别			市培计划
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培训目标 1. 师德修养与育人理念：通过专家引领与案例反思，巩固德育工作策略；掌握新高考背景下高中生生涯教育指导方法，形成科学的生涯规划指导方案。 2. 课程实施与教学创新：深入理解并熟练运用“三新”改革要求，提升学科主题任务提炼、教学资源整合与新高考命题能力，能命制符合要求的学科模拟试题。 3. 教研探索与科研实践：掌握基于大数据分析的教学反馈方法，能科学评价教学效果并开展循证教研；能够针对“三新”实施中的问题开展课题研究，产出高质量成果。 4. 经验总结与风格表达：通过工作坊研修，完成对自身教学风格的实证研究与模型提炼，形成具有个人特质的“精品课程”，并具备在区域特别是城乡教共体内开展示范课或讲座的辐射能力。 二、培训基本信息 （一）培训对象及人数 柳州市高中优秀青年教师，共 60 人。 （二）培训时长及地点 第一阶段：市内 5 天（集中培训 4 天+跟岗研修 1 天），地点：柳州市内； 第二阶段：区内 8 天（集中培训 7 天+跟岗研修 1 天），地点：广西区内（具体地点需与业主商定）； 第三阶段：区外 8 天（集中培训 7 天+跟岗研修 1 天），地点：区外教育发达地区（具体地点需与业主商定）； 第四阶段：送教送培 2 天，地点：柳州市内薄弱学校或城乡教共体成员校（具体需与业主商定）； 第五阶段：市内 10 天（工作坊研修 9 天+总结提升 1 天），其中总结提升部分需贯穿全程，第五阶段集中进行成果整合与汇报。 三、培训内容与课程安排 结合柳州市高中教育实际与教坛新秀发展需求，分模块设置课程，注重实操与成果产出。 模块一：师德引领与育人理念深化（必修） 新时代高中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与使命担当 新高考背景下高中生心理特点与德育工作创新 高中生生涯规划指导理论与实践工作坊（关注初高衔接，了解高中生源背景） 模块二：“三新”背景下的课程实施与教学创新（核心实操） 新课程标准深度解读与学科核心素养落地路径（学科聚焦原则） 新教材必修与选修课程的融会贯通与教学资源开发 新高考命题趋势分析与模拟试题命制技术（含实操训练） 基于学科主题任务的教学设计与课堂实施范式 模块三：教研探索与科研实践 基于大数据与学业评价的教学反馈与循证教研方法			

学科教研范式的构建与校本教研活动设计
课题研究选题、实施与高质量报告撰写指导
学科组引领与教师专业发展共同体建设

模块四：教学风格凝练与成果表达（总结提升核心模块）

教学风格的理论模型与实证研究方法

个人三年成长档案梳理：在导师指导下，回顾分析三年来的教学案例、成绩数据、反思记录，提炼个人专业成长轨迹。

个人教学风格提炼、验证与迭代工作坊：以小组为单位，通过同伴互评、专家点评，明确个人教学特色标签，形成风格描述报告。

“精品课程”的开发、打磨与区域示范展示：将三年内最满意的课例升级为精品课程，形成完整的教学设计、学案、课件、反思集。

培训成果总结、反思与平台上传指导：指导学员撰写个人专业发展总结报告，整理课题研究材料、论文、帮扶案例等，打包上传至指定平台，建立个人电子成长档案。

模块五：跟岗研修与名校观摩（贯穿全程）

走进区内外优质高中（不少于4个基地），观摩课堂教学、教研活动、班级管理。

名师带教：跟随指导老师（包括本地卓越名师）全程参与教学、教研，完成课例示范与导师点评。

模块六：送教送培与辐射引领（关注城乡教共体原则）

组织学员赴城乡教共体内的薄弱学校开展送教送培活动（示范课、专题讲座、教研指导）。

由专家和导师现场指导，提升学员在城乡教育共同体中的辐射带动能力，形成帮扶案例或总结报告。

四、培训实施要求

（一）培训方式

采用集中培训、跟岗研修、工作坊研修、返岗实践、导师带教、总结提升等混合式研修方式。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聚焦问题、反思引导、同伴互助、专业引领。

特别强调总结提升环节：设置“三阶段总结机制”——阶段结束前进行小组内学习复盘；第五阶段集中进行成果汇报会；培训结束后三个月内完成个人专业发展总结报告及成果打包上传。

返岗实践作业（如教学示范课例、专业发展报告）作为考核重要依据，需体现三年对比与提升。

（二）师资要求

1. 专家团队：聘请高校教授、省级以上教研员、正高级教师、特级教师、省级名师。高级职称教师比例不少于80%。

2. 一线讲师：优先选用柳州市“卓越计划”高中名师培养工程优秀学员、本地熟悉高考改革的优秀骨干教师。其中，高中一线教研员、骨干教师比例不少于60%。

3. 区外专家要求：市内培训期间，邀请的区外专家、高中一线教研员、优秀骨干教师等不能少于4人次。

4. 导师配备原则：为每位学员或小组配备学科名师（优先从本地“卓越计划”名师、特级教师中遴选），进行个性化、持续性的线上与线下指导，特别是在总结提升阶段，导师需指导学员完成个人成长档案、风格提炼报告及精品课程打磨。

5. 资源利用原则：充分整合柳州市本地优质学校资源作为跟岗基地，同时引进区外先进经验，实现优势互补。

五、预期培训成效

1. 个人发展规划：每位学员完成个人专业三年发展规划 1 份，并形成三年成长对比分析报告，明确成长亮点与待改进方向。
2. 课题研究：建设周期内完成 1 项市级以上研究课题的主要研究任务，形成课题研究报告，并提供课题研究过程中的关键节点记录（如开题报告、中期报告、结题报告）。
3. 论文发表：围绕课程改革、教学创新等领域公开发表论文 1 篇以上，其中至少 1 篇发表于正式公开发行的教育教学刊物。
4. 精品课程与风格提炼：每位学员至少完成 1 节“精品课程”的打磨与展示，并形成个人教学风格描述报告，包含风格标签、理论依据、实践案例、同行评价等。
5. 示范辐射：每位学员县级以上专题讲座、公开课或成果展示活动累计不少于 5 次。依托工作室或城乡教共体平台，在薄弱学校或共同体成员校开展示范课、讲座，形成帮扶案例或总结报告。
6. 成果闭环与上传：建立“学习—实践—研究—辐射—总结”的成长闭环。所有学员需按要求提交：
 - （1）个人专业发展总结报告（含三年成长对比分析）；
 - （2）教学示范课例（含视频、教学设计、反思）；
 - （3）课题研究相关成果（结题报告或论文等）；
 - （4）个人教学风格描述报告；
 - （5）送教送培帮扶案例或总结报告；
 - （6）将完整培训成果打包上传至指定平台，形成个人电子成长档案，供后续追踪与推广使用。

申报要求及商务条款	一、申报要求 为确保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培训质量，申报单位须满足以下申报要求： （一）培训方案：<u>申报单位须按照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申报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应项目（分标）申报方案，提交申报书，并单独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含集中培训、跟岗研修具体安排）。</u>申报书中的培训实施方案设计要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根据培训对象需求、培训目标内容精心研制，科学设计培训内容及课程，目标明确，突出重点，细化措施，操作性强，体现特色与创新。加强实践性培训，提升培训的针对性、专业性和实效性。申报书中的经费支出预算必须包含实施和完成本项目服务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具体包括：1. 方案研制费、住宿费、伙食费（含培训期间每天早、午、晚餐；食宿安排计划须在项目实施前与采购方确认）、培训场地费及设备费、讲课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培训地）及其他相关费用。2. 与本项目有关的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二）培训内容：申报单位要按照各项目的培训内容设计培训课程，突出育人主线，依据国家制定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课程标准，在科学诊断教师培训需求基础上，以提高教师师德素养和专业发展能力为目标，以提质增效为核心，聚焦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和教育教学方法变革，教师科学教育意识和能力，数字化赋能教师发展，提升教师数字素养，围绕培训主题分类、分层设计递进式培训课程。要将教育家精神贯穿于教师培训各环节，将思想政治、师德师风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人工智能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内容全面纳入教师培训，重点围绕学科德育、学科知识体系、教师应用 AI 创新教育教学、课堂学习指导与有效教学、作业与考试命题设计、家庭教育指导能力等方面完善培训课程设置，更新理念，提升专业素质，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三）培训方式：申报单位要按照各项目的培训方式开展培训，培训方式方法要符合成人学习的特点，积极推进实践性培训，综合运用集中培训、在线培训、名校访学（跟岗研修）、送教下乡、导师带教等方式开展混合式培训，创新培训模式，采取任务驱动、案例式、参与式、讨论式等多种方式开展培训教学，突出教师参与，强化教师实践，注重成果产出、成效迁移。要开拓思路、创新方式，利用网络研修社区、教师工作坊等多种形式，为教师培训过程学习和训后跟踪指导提供有效服务。 （四）培训师资：根据项目需求组建一支专兼职数量足、结构合理、水平高、熟悉中小学幼儿园教学实际的培训专家团队。实行首席专家制度，学科首席专家原则上为本校（机构）具有职称的教师（人员），研究专长与申报项目（内容、领域）相一致，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在全国范围内有一定的影响力，首席专家应全程关注并指导实施全流程。培训专家高级职称比例按各项目的要求组建。严格做好培训专家授课内容的质量审核把关工作，确保授课内容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紧扣培训工作目标，不得含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五）培训管理：建立与城市优质中小学幼儿园合作机制，能充分调动和整合各方优质资源，提供项目实施期间所需的培训（授课）场所、授课所需教学设备设施、参训教师食宿以及必要的学习资料等教学保障条件，确保食宿安全、卫生。组建专门的项目管理团队，制定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预案，强化安全教育、卫生健康管理和纪律管理，每个项目的
------------------	--

培训全程管理人员不少于 2 人，能有效管控培训过程并给予及时响应服务。遵守党和国家有关规定，加强对授课教师及学员的意识形态管理，有效做好培训过程中的舆情管控工作。严格考勤管理和培训考核评价，确保培训实效，强化安全责任。严格执行《广西教师培训项目管理办法（修订）》和《自治区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教师培训项目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六）培训绩效材料：培训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完整的培训过程材料，包括：训前需求调研诊断报告、项目实施方案、培训开班文件、学员手册、相关预案制度（安全应急预案等）、承诺书（授课专家意识形态责任书、廉洁自律承诺书、学员培训学习承诺书等）、培训课程资源、培训项目总结报告（含各阶段总结）、学员信息汇总表、学员培训考勤签到表和考核结果、培训工作简报 1 期（分阶段培训项目每阶段不少于 1 期）、培训绩效自评报告、学员培训满意度测评问卷及问卷分析报告（含学员反馈意见）、项目实施典型案例、学员学习生成性成果汇编、过程性管理资料及其他亮点性材料、培训的过程性照片及各阶段亮点视频、在市级以上新闻媒体发表至少 1 篇宣传报道的材料等。

（七）培训经费：培训项目经费实行分类综合定额标准、总额控制。培训经费根据《柳州市本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柳财行〔2018〕7 号）制定。本市培训最高不超过 200 元/人/天，市外区内培训最高不超过 400 元/人/天，区外培训最高不超过 550 元/人/天（以上培训标准均含师资费）。

（八）项目实施要求：根据柳州市教育局有关工作部署要求执行。

二、商务条款

▲（一）合同签订时间：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0 日内，必须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一个月内中标供应商未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视为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只与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有权不签署其他附属协议）。

▲（二）教师培训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培训开始的时间及培训期限，中标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按招标文件和采购人要求以及投标文件承诺提供培训服务。

▲（三）投标人须承诺服从柳州市教育局对培训项目实施的安排，遵守相关规定，接受项目监管。

▲（四）本项目为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各分标的价格标准执行。

▲（五）投标人须承诺严格执行《柳州市本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中项目培训经费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项目实施过程中在本次招标范围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供应商无偿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六）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按进度支付合同款，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开具正式发票。项目合同签订后，双方确认培训实施方案，采购人向市财政申请资金，支付中标供应商合同总金额的 80%，中标供应商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培训结束后，中标供应商经采购人评估考核合格并完成项目所需要提交的相关绩效材料，采购人向市财政申请资金，支付中标供应商合同总金额的 20%。具体支付时间如有变动，可由双方协商。如中标供应商在采购人评估验收中被确认为未按要求完成项目

所有内容的，须根据培训经费定额标准退回未完成部分的经费。如项目因不可抗拒等原因无法在培训服务期限内完成的，双方另行商定未拨付项目经费的支付方式及时间。

▲（七）项目培训需求调研报告和项目实施方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提交培训项目调研诊断报告和实施方案。包括培训目标、需求分析、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方式、培训课程设置、专家团队、培训管理、后勤保障、考核评价、项目经费预算等。

▲（八）中标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达不到履约要求，视为违约，由中标供应商按实际赔偿损失，并将由采购人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1. 不按照上述规定的时间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不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提交培训项目调研诊断报告、实施方案和绩效材料。
3. 培训过程不按双方确认的培训项目实施方案执行的。
4. 不经采购人同意擅自调换培训专家的。
5. 培训资源及培训材料不完整或造假的。
6. 由于培训管理失误造成重大事故的。

▲（九）后勤保障服务要求：

1. 区外培训项目提供学员从培训报到地点到当地飞机场（火车站）的往返交通及培训期间学员住地到培训基地的往返交通。提供能满足培训所需的住宿、就餐、生活用水、医疗服务与安全保卫等服务，集中培训期间为学员购买人身伤害意外保险，确保参训人员培训期间的安全、食宿卫生（食宿安排须在项目实施前与采购人确认）；

2. 制定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预案，每个项目在培训期间全程进行培训管理的人员不少于 2 人，并确保培训期间提供 24 小时的电话支持服务，通过电话、短信、即时通讯工具、电子邮件等及时解决培训中各种问题。一旦出现电话中解决不了的问题，6 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解决。

▲（十）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培训项目承担机构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十一）培训成果使用权：归属采购人。

▲（十二）所有培训项目实施方案须经采购人审核修改，同意后方可开展培训实施工作。招标文件未明确培训地点的，由采购人根据项目实施需要确定在培训经费定额标准一致的地点开展。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采购人要求以及投标文件响应的承诺提供优质的培训服务。供应商拟投入的培训专家（包含其聘请协议、职称证书等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在项目实施阶段，应采购人要求而供应商无法调派的，则按虚假应标处理，报监管部门查处。

分标 3： 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三）

序号	1	服务名称	基于“柳州市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平台”的中小学校本研修试点县主题研训班
数量及价格标准		1 项 603200 元	
类 别		市培计划	
服务内容和技术要求			
一、培训目标 1. 体系化成果产出目标：指导各试点校将零散的研修实践，系统凝练为“一校一品牌、一校一特色”的可复制、可推广的校本研修模式，并构建完整的成果证据链。 2. 区域推广机制建设目标：研制形成《柳州市中小学校本研修区域长效推广机制方案》，明确市县校三级联动、资源共享、品牌孵化等机制，实现从“试点先行”到“区域覆盖”。 3. 团队能力跃升目标：提升县域及学校管理团队在问题诊断、主题设计、课例打磨、成果提炼、评价改进等方面的专业能力，培育一批懂研修、会指导的“本土专家”。 4. 优质资源共建共享目标：建成柳州市校本研修优质资源库，整合试点校的优秀教学设计、课例、评价工具等资源，为全市中小学提供可借鉴的范本。 二、培训基本信息 （一）培训对象及人数 柳州市校本研修试点县（区）的管理团队成员，1508 人。 （二）培训时长及地点 市内培训 28 天，其中集中培训 26 天+研训总结展示 2 天。 （备注：市内培训地点需与业主商定） 三、培训内容与课程安排 模块一：县域校本研修成果总结与推广的整体规划 解决试点县第三年工作“往哪走、怎么走、如何评”的方向性问题，以及管理团队“看不到真问题、理不清现有家底”的盲目性问题。 1. 县域校本研修三级联动现存堵点梳理与“真问题”诊断实操方法 2. 县域主题式校本研修问题清单编制规范 3. 县域研修成果统筹与跨校推广制度设计 4. 第三年县域成果整体规划与任务分解 模块二：校本研修模型打磨与成果体系化构建 解决试点校研修模式“有型无神”、成果“碎片化”、证据链不完整、评价体系缺失等核心短板。 1. 校本研修主题聚焦与逻辑修正（U 型图工具实操） 2. “六步闭环”研修方案深度打磨与全流程证据资料归集办法 3. 学科子主题与校级总主题逻辑衔接设计 4. 单学科成果（课例、工具包）提炼与跨学科研修落地路径 5. 校本评价体系优化与成果评审标准制定 模块三：案例撰写与成果推广			

解决试点校“不会写、写不好”案例，以及“成果怎么在校内落地、怎么在区域推广”的应用转化问题。

1. 三类校本研修案例（制度类、主题教研类、共同体类）的撰写标准与范式
2. 从零散实践升级成套成果的路径与方法
3. “校内落地 + 区域双向推广”的实操方法
4. 结合各校初稿进行现场修改打磨与专家点评

四、培训实施要求

（一）培训方式

1. 入校精准指导：专家团队分批次深入每所试点校，开展为期 2 天的驻校指导。通过“听汇报、查资料、进课堂、访师生”进行现场诊断，并围绕“一校一案”优化方案开展现场研讨与打磨。每校固定配备 1 名专属入校指导导师，全程跟进。

2. 集中专题培训：组织全体学员进行阶段性集中授课，系统讲解区域推广机制设计、案例撰写规范等公共模块，并邀请优秀试点校进行经验分享，促进跨校交流。

3. 工作坊研修：

以小组为单位，由专家指导，对各校提交的案例初稿进行现场解剖、修改与优化。组织县域管理团队骨干，围绕区域推广机制进行头脑风暴、分组讨论和方案共创。

4. 线上线下混合研修：利用“柳州市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平台”进行全程学习管理、资料共享、成果提交和线上答疑，实现研修全流程数字化记录。

5. 成果总结展示：举办研修总结展示会，各试点校通过成果汇报 PPT、展板、实物等形式展示校本研修模式与成果，由专家进行现场点评和评审，筛选市级优秀示范成果。

（二）师资要求

1. 区内外校本研修领域专家：深耕校本研修区域实践、成果体系化构建、教育科研成果转化领域，具备丰富的县域校本研修项目顶层设计经验。

2. 柳州市本土校本研修示范校校长、市级资深教研员：具备校本研修一线管理与实践经验，擅长“一校一案”优化、特色成果凝练、优秀案例撰写。

3. 入校指导专家团队：由柳州市校本研训名师、校本研修示范校优秀校长、卓越名师、资深教研主任组成，每校固定配备 1 名专属入校指导导师，全程跟进对应试点校的入校培训、成果打磨、总结展示全流程。

五、预期培训成效

1. 一校一品牌：试点校每校形成 1 个可复制、可推广的校本研修特色模式，构建完整的成果证据链，实现“一校一品牌、一校一特色”。

2. 一区一机制：研制《柳州市中小学校本研修区域长效推广机制方案》1 份，明确市县校三级联动机制、示范校培育路径、教共体协同研修模式、资源共享机制，推动试点成果在全市范围内落地推广。

3. 一库多资源：形成柳州市校本研修优质资源库 1 个，整合试点校的优秀教学设计、课例、评价工具、研修方案等资源，实现全市中小学资源共享。

4. 多点辐射：培育 2-3 个柳州市校本研修区域联动品牌项目，形成可复制的县域校本研修模式，推动全市校本研修工作高质量、常态化发展。

申报要求及商务条款	一、申报要求 为确保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培训质量，申报单位须满足以下申报要求： （一）培训方案：<u>申报单位须按照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申报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应项目（分标）申报方案，提交申报书，并单独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含集中培训、跟岗研修具体安排）。</u>申报书中的培训实施方案设计要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根据培训对象需求、培训目标内容精心研制，科学设计培训内容及课程，目标明确，突出重点，细化措施，操作性强，体现特色与创新。加强实践性培训，提升培训的针对性、专业性和实效性。申报书中的经费支出预算必须包含实施和完成本项目服务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具体包括：1. 方案研制费、住宿费、伙食费（含培训期间每天早、午、晚餐；食宿安排计划须在项目实施前与采购方确认）、培训场地费及设备费、讲课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培训地）及其他相关费用。2. 与本项目有关的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二）培训内容：申报单位要按照各项目的培训内容设计培训课程，突出育人主线，依据国家制定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课程标准，在科学诊断教师培训需求基础上，以提高教师师德素养和专业发展能力为目标，以提质增效为核心，聚焦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和教育教学方法变革，教师科学教育意识和能力，数字化赋能教师发展，提升教师数字素养，围绕培训主题分类、分层设计递进式培训课程。要将教育家精神贯穿于教师培训各环节，将思想政治、师德师风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人工智能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内容全面纳入教师培训，重点围绕学科育德、学科知识体系、教师应用 AI 创新教育教学、课堂学习指导与有效教学、作业与考试命题设计、家庭教育指导能力等方面完善培训课程设置，更新理念，提升专业素质，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三）培训方式：申报单位要按照各项目的培训方式开展培训，培训方式方法要符合成人学习的特点，积极推进实践性培训，综合运用集中培训、在线培训、名校访学（跟岗研修）、送教下乡、导师带教等方式开展混合式培训，创新培训模式，采取任务驱动、案例式、参与式、讨论式等多种方式开展培训教学，突出教师参与，强化教师实践，注重成果产出、成效迁移。要开拓思路、创新方式，利用网络研修社区、教师工作坊等多种形式，为教师培训过程学习和训后跟踪指导提供有效服务。 （四）培训师资：根据项目需求组建一支专兼职数量足、结构合理、水平高、熟悉中小学幼儿园教学实际的培训专家团队。实行首席专家制度，学科首席专家原则上为本校（机构）具有职称的教师（人员），研究专长与申报项目（内容、领域）相一致，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在全国范围内有一定的影响力，首席专家应全程关注并指导实施全流程。培训专家高级职称比例按各项目的要求组建。严格做好培训专家授课内容的质量审核把关工作，确保授课内容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紧扣培训工作目标，不得含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五）培训管理：建立与城市优质中小学幼儿园合作机制，能充分调动和整合各方优质资源，提供项目实施期间所需的培训（授课）场所、授课所需教学设备设施、参训教师食宿
-----------	---

以及必要的学习资料等教学保障条件，确保食宿安全、卫生。**组建专门的项目管理团队，制定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预案，强化安全教育、卫生健康管理和纪律管理，每个项目的培训全程管理人员不少于 2 人**，能有效管控培训过程并给予及时响应服务。遵守党和国家有关规定，加强对授课教师及学员的意识形态管理，有效做好培训过程中的舆情管控工作。严格考勤管理和培训考核评价，确保培训实效，强化安全责任。严格执行《广西教师培训项目管理办法（修订）》和《自治区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教师培训项目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六）培训绩效材料：培训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完整的培训过程材料，包括：训前需求调研诊断报告、项目实施方案、培训开班文件、学员手册、相关预案制度（安全应急预案等）、承诺书（授课专家意识形态责任书、廉洁自律承诺书、学员培训学习承诺书等）、培训课程资源、培训项目总结报告（含各阶段总结）、学员信息汇总表、学员培训考勤签到表和考核结果、培训工作简报 1 期（分阶段培训项目每阶段不少于 1 期）、培训绩效自评报告、学员培训满意度测评问卷及问卷分析报告（含学员反馈意见）、项目实施典型案例、学员学习生成性成果汇编、过程性管理资料及其他亮点性材料、培训的过程性照片及各阶段亮点视频、在市级以上新闻媒体发表至少 1 篇宣传报道的材料等。

（七）培训经费：培训项目经费实行分类综合定额标准、总额控制。培训经费根据《柳州市本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柳财行〔2018〕7 号）制定。本市培训最高不超过 200 元/人/天，市外区内培训最高不超过 400 元/人/天，区外培训最高不超过 550 元/人/天（以上培训标准均含师资费）。

（八）项目实施要求：根据柳州市教育局有关工作部署要求执行。

二、商务条款

▲（一）合同签订时间：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0 日内，必须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一个月内中标供应商未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视为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只与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有权不签署其他附属协议）。

▲（二）教师培训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培训开始的时间及培训期限，中标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按招标文件和采购人要求以及投标文件承诺提供培训服务。

▲（三）投标人须承诺服从柳州市教育局对培训项目实施的安排，遵守相关规定，接受项目监管。

▲（四）本项目为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各分标的价格标准执行。

▲（五）投标人须承诺严格执行《柳州市本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中项目培训经费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项目实施过程中在本次招标范围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供应商无偿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六）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按进度支付合同款，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开具正式发票。项目合同签订后，双方确认培训实施方案，采购人向市财政申请资金，支付中标供应商合同总金额的 80%，中标供应商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培训结束后，中标供应商经采购人评估考核合格并完成

项目所需要提交的相关绩效材料，采购人向市财政申请资金，支付中标供应商合同总金额的 20%。具体支付时间如有变动，可由双方协商。如中标供应商在采购人评估验收中被确认为未按要求完成项目所有内容的，须根据培训经费定额标准退回未完成部分的经费。如项目因不可抗拒等原因无法在培训服务期限内完成的，双方另行商定未拨付项目经费的支付方式及时间。

▲（七）项目培训需求调研报告和项目实施方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提交培训项目调研诊断报告和实施方案。包括培训目标、需求分析、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方式、培训课程设置、专家团队、培训管理、后勤保障、考核评价、项目经费预算等。

▲（八）中标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达不到履约要求，视为违约，由中标供应商按实际赔偿损失，并将由采购人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1. 不按照上述规定的时间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不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提交培训项目调研诊断报告、实施方案和绩效材料。
3. 培训过程不按双方确认的培训项目实施方案执行的。
4. 不经采购人同意擅自调换培训专家的。
5. 培训资源及培训材料不完整或造假的。
6. 由于培训管理失误造成重大事故的。

▲（九）后勤保障服务要求：

1. 区外培训项目提供学员从培训报到地点到当地飞机场（火车站）的往返交通及培训期间学员住地到培训基地的往返交通。提供能满足培训所需的住宿、就餐、生活用水、医疗服务与安全保卫等服务，集中培训期间为学员购买人身伤害意外保险，确保参训人员培训期间的安全、食宿卫生（食宿安排须在项目实施前与采购人确认）；

2. 制定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预案，每个项目在培训期间全程进行培训管理的人员不少于 2 人，并确保培训期间提供 24 小时的电话支持服务，通过电话、短信、即时通讯工具、电子邮件等及时解决培训中各种问题。一旦出现电话中解决不了的问题，6 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解决。

▲（十）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培训项目承担机构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十一）培训成果使用权：归属采购人。

▲（十二）所有培训项目实施方案须经采购人审核修改，同意后方可开展培训实施工作。招标文件未明确培训地点的，由采购人根据项目实施需要确定在培训经费定额标准一致的地点开展。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采购人要求以及投标文件响应的承诺提供优质的培训服务。供应商拟投入的培训专家（包含其聘请协议、职称证书等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在项目实施阶段，应采购人要求而供应商无法调派的，则按虚假应标处理，报监管部门查处。

分标 4： 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四）

序号	1	服务名称	“卓越计划”初中教学名师培养对象能力提升研训班
数量及价格标准			1 项 550000 元
类 别			市培计划
服务内容和技术要求			
一、培训目标 1. 师德素养目标：以新时代教育家精神浸润教师内心，持续提升师德修养，厚植柳州教育情怀，强化区域名师的角色定位与使命担当。 2. 教学主张进阶目标：立足学员已有教学主张，在学科导师一对一指导下进行深度凝练、体系重构与可视化设计，推动教师从碎片化观点表达升级为完整、可落地、可推广的系统化教学模式。 3. 课堂实证落地目标：以新课标为导向，依托团队协同研课，在学科导师全程跟课、评课指导下，打磨一节精品研究课，与农村初中骨干名师项目学员混合编组，开展同课异构互评研课；联动高中卓越名师班学员开展初高中学段衔接示范课，打通学段教学壁垒；用真实课堂实践完成教学主张的落地、迭代与实证检验。 4. 科研成果提质目标：对标教学成果奖评审标准与申报细则，依托科研专项导师全程指导，系统梳理课题全流程研究资料、一线课堂实践数据及育人成效佐证材料，形成完整规范的教学成果申报成套素材；持续深化课题研究深度，全面强化成果凝练、总结提炼的专业科研能力。 5. 团队引领发展目标：推动教师发展由“个人优秀”到“团队领航”转型升级。依托导师实操化指导，熟练掌握名师工作室运维机制与区域统筹教研管理路径；联动“深蓝计划”农村初中骨干名师班学员，面向乡村学校、薄弱学校开展常态化、深层次系列送教帮扶，构建全域辐射、联动共进的育人发展生态。 二、培训基本信息 （一）培训对象及人数 柳州市初中骨干教师、教研员，50 人。 （二）培训时长及地点 第一阶段：市内 5 天（集中培训 4 天+跟岗研修 1 天），地点：柳州市内； 第二阶段：区内 8 天（集中培训 7 天+跟岗研修 1 天），地点：广西区内（具体地点需与业主商定）； 第三阶段：区外 8 天（集中培训 7 天+跟岗研修 1 天），地点：区外教育发达地区（具体地点需与业主商定）； 第四阶段：送教送培 2 天，地点：柳州市内薄弱学校或城乡教共体成员校（具体需与业主商定）； 第五阶段：市内 10 天（工作坊研修 9 天+总结提升 1 天），其中总结提升部分需贯穿全程，第五阶段集中进行成果整合与汇报。 三、培训内容与课程安排 模块一：师德引领与教师职业认知 【设置说明】参训教师经过两年高强度专业研修，正处于从“骨干教师”向“教学名师”跨越的关键期，面临角色定位升级与发展动能转换的双重挑战。本模块以新时代教育家精神为核心引领，帮助教师重塑职业使命感，明确区域名师成长路径与社会责任，为第三年成果辐射与品牌建设奠定精神基础。			

1. 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准则与教师职业情怀
2. 教师职业幸福感塑造与职业压力疏导
3. 区域名师的角色定位与使命担当

模块二：教学主张系统化建构与可视化表达

【设置说明】参训教师第二年已初步形成个人教学主张，但多数停留在观点陈述层面，缺乏系统性理论支撑与结构化表达。本模块实行“专家讲座+导师一对一把脉”双轨并行，聚焦教学主张从“观点”到“模式”深度升级，帮助教师完成理论寻根、模式建构与可视化呈现。

1. 成熟教学主张体系化梳理逻辑，从单点经验走向完整教学模式构建
2. 教学主张文本撰写、宣讲设计、可视化图文/PPT 呈现实操训练
3. 不同学科名师教学主张典型案例赏析、互评与迭代优化

模块三：课例研磨、命题能力提升与教学主张实证落地

【设置说明】教学主张的生命力在于课堂验证，评价命题是检验主张落地成效的关键工具。本模块以“导师跟课、多轮磨课”为带教核心，融入命题能力提升，帮助教师在真实教学场景中完成主张的验证、迭代与优化。本环节联动市卓越校长班、高中卓越名师班担任学科指导导师，在命题设计与课例研磨中开展跨学段联合指导，强化学段衔接意识。

1. **名师课堂研习与跨项目同课异构**：开展分学科名师示范课观摩研讨，深挖核心素养落地教学策略，多轮试教迭代，用真实课堂成效验证、完善教学主张；**参训教师与“深蓝计划”农村初中骨干名师班学员（初中班）混合编组**，开展同课异构互评研课。

2. **初高中学段衔接**：协同打磨围绕语文文言阅读、数学函数、英语语篇、物理科学探究、历史史料研读等衔接重点主题，**联合高中卓越名师班教师共同研磨、实施示范衔接课**，打通学段教学壁垒。

模块四：课题研究梳理与教学成果奖申报筹备

【设置说明】参训教师经过三年课题研究，积累了丰富实践数据与育人案例，但缺乏系统梳理与成果转化能力。本模块由科研导师一对一指导，对标各级教学成果奖评审标准，帮助教师完成课题收官与成果申报储备。

1. 教学成果奖评审标准解读，成果创新点、实践成效提炼技巧
2. 课题研究全过程资料整理、实践数据归集、育人案例系统化梳理
3. 教学成果申报材料框架搭建、文本打磨、申报书撰写实操

模块五：名师工作室运营与区域教研引领

【设置说明】参训教师个人教学功底扎实，但想要实现从“个人优秀”到“团队领航”的成长跨越，仍需补齐工作室管理、区域教研统筹等综合能力短板。本模块由具备成熟工作室运营经验的实践导师全程带教，指导学员独立完成工作室运行方案设计，落地开展区域教研实操。与“深蓝计划”农村初中骨干教师项目学员联动，联合下乡实战送教、跨项目成果复盘研讨等形式，持续向一线输送优质师资力量。

1. 省市级名师工作室管理制度、人员分工、研修活动常态化运营模式
2. 区域主题教研活动策划、组织、主持全流程实操训练
3. 自主撰写《名师工作室运行方案（草案）》，搭建校内/片区教研带动体系

四、培训实施要求

（一）培训方式

（1）**专家专题讲座**：邀约高校教授、学科教研员、市卓越校长班优秀学员围绕师德涵养、教研科研、教学主张凝练、校本教研建设等主题授课。

（2）**跨项目导师带教联合研训**：由本班学员担任“深蓝计划”农村初中骨干名师班导师，联动高中卓越名师班学员开展联合研训，完成同课异构展示、初高中衔接课例打磨、课堂实操与教学反思全流程研修。

（3）**联合送教下乡实战**：与市“深蓝计划”农村初中骨干名师班学员（初中班）协同打磨送教课例与实施方案，组队赴县域薄弱校、教学点开展送教辐射，分工完成示范课执教、教学主张宣讲、微型教研组织三项实战任务。

（4）**送教辐射实战**：借鉴“一校一策”精准诊断模式，学员赴薄弱学校开展“诊断→研讨→方案输出”一体化送教实践，完成不少于2次送教带教。本班优秀学员兼任“深蓝计划”农村初中骨干名师班学科指导导师，两项目学员混合编组开展同课异构、衔接课例共研，推动优质名师研修成果直接赋能农村教师培养。

（5）**成果展示复盘**：组织教学主张汇报、精品研究课、课题科研成果集中展示，由理论导师、学科导师联合现场点评；邀请市“深蓝计划”农村初中骨干名师班学员跨项目观摩学习优秀课例与教学主张分享，参训教师对照标杆范例完善个人教学主张初稿，优质成果择优全域推广。

（二）师资要求

高校课程教学论专家、省市级教学成果评审专家、中小学正高级教师、省级学科名师、一线资深教研员、优秀工作室主持人、高中卓越名师班优秀学员、市卓越校长班、市“初中强校”试点校优秀学科骨干。高级职称教师占比 $\geq 80\%$ ；在岗一线教研员、骨干教师占比 $\geq 50\%$ 。

五、预期培训成效

1. 个人名师素养全面升级：全体参训教师完成系统化、可视化的完整教学主张，具备自主提炼、宣讲、迭代教学模式的能力；熟练掌握精品课打磨、课题梳理、成果申报全套方法。

2. 每位学员独立提交：1套新课标实证课例资源包、1份规范课题申报书、1份完整教学主张专题报告。

3. 各小组协作完成：1套长效送教帮扶实施方案。

4. 区域辐射带动能力成型：参训教师可独立开展乡村深度送教、结对带教，具备常态化帮扶薄弱学校的实操能力；选修模块学员可自主运营名师工作室、独立主持片区主题教研活动。

5. 区域名师发展生态完善：搭建市级初中名师交流成长平台，形成“研课—主张—送教—成果—引领”名师进阶成长闭环，发挥骨干名师辐射带动作用，提升全市初中整体教研水平。

申报要求及商务条款	一、申报要求 为确保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培训质量，申报单位须满足以下申报要求： （一）培训方案：<u>申报单位须按照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申报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应项目（分标）申报方案，提交申报书，并单独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含集中培训、跟岗研修具体安排）。</u>申报书中的培训实施方案设计要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根据培训对象需求、培训目标内容精心研制，科学设计培训内容及课程，目标明确，突出重点，细化措施，操作性强，体现特色与创新。加强实践性培训，提升培训的针对性、专业性和实效性。申报书中的经费支出预算必须包含实施和完成本项目服务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具体包括：1. 方案研制费、住宿费、伙食费（含培训期间每天早、午、晚餐；食宿安排计划须在项目实施前与采购方确认）、培训场地费及设备费、讲课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培训地）及其他相关费用。2. 与本项目有关的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二）培训内容：申报单位要按照各项目的培训内容设计培训课程，突出育人主线，依据国家制定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课程标准，在科学诊断教师培训需求基础上，以提高教师师德素养和专业发展能力为目标，以提质增效为核心，聚焦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和教育教学方法变革，教师科学教育意识和能力，数字化赋能教师发展，提升教师数字素养，围绕培训主题分类、分层设计递进式培训课程。要将教育家精神贯穿于教师培训各环节，将思想政治、师德师风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人工智能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内容全面纳入教师培训，重点围绕学科德育、学科知识体系、教师应用 AI 创新教育教学、课堂学习指导与有效教学、作业与考试命题设计、家庭教育指导能力等方面完善培训课程设置，更新理念，提升专业素质，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三）培训方式：申报单位要按照各项目的培训方式开展培训，培训方式方法要符合成人学习的特点，积极推进实践性培训，综合运用集中培训、在线培训、名校访学（跟岗研修）、送教下乡、导师带教等方式开展混合式培训，创新培训模式，采取任务驱动、案例式、参与式、讨论式等多种方式开展培训教学，突出教师参与，强化教师实践，注重成果产出、成效迁移。要开拓思路、创新方式，利用网络研修社区、教师工作坊等多种形式，为教师培训过程学习和训后跟踪指导提供有效服务。 （四）培训师资：根据项目需求组建一支专兼职数量足、结构合理、水平高、熟悉中小学幼儿园教学实际的培训专家团队。实行首席专家制度，学科首席专家原则上为本校（机构）具有职称的教师（人员），研究专长与申报项目（内容、领域）相一致，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在全国范围内有一定的影响力，首席专家应全程关注并指导实施全流程。培训专家高级职称比例按各项目的要求组建。严格做好培训专家授课内容的质量审核把关工作，确保授课内容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紧扣培训工作目标，不得含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五）培训管理：建立与城市优质中小学幼儿园合作机制，能充分调动和整合各方优质资源，提供项目实施期间所需的培训（授课）场所、授课所需教学设备设施、参训教师食宿以及必要的学习资料等教学保障条件，确保食宿安全、卫生。组建专门的项目管理团队，制定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预案，强化安全教育、卫生健康管理和纪律管理，每个项目的
------------------	--

培训全程管理人员不少于 2 人，能有效管控培训过程并给予及时响应服务。遵守党和国家有关规定，加强对授课教师及学员的意识形态管理，有效做好培训过程中的舆情管控工作。严格考勤管理和培训考核评价，确保培训实效，强化安全责任。严格执行《广西教师培训项目管理办法（修订）》和《自治区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教师培训项目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六）培训绩效材料：培训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完整的培训过程材料，包括：训前需求调研诊断报告、项目实施方案、培训开班文件、学员手册、相关预案制度（安全应急预案等）、承诺书（授课专家意识形态责任书、廉洁自律承诺书、学员培训学习承诺书等）、培训课程资源、培训项目总结报告（含各阶段总结）、学员信息汇总表、学员培训考勤签到表和考核结果、培训工作简报 1 期（分阶段培训项目每阶段不少于 1 期）、培训绩效自评报告、学员培训满意度测评问卷及问卷分析报告（含学员反馈意见）、项目实施典型案例、学员学习生成性成果汇编、过程性管理资料及其他亮点性材料、培训的过程性照片及各阶段亮点视频、在市级以上新闻媒体发表至少 1 篇宣传报道的材料等。

（七）培训经费：培训项目经费实行分类综合定额标准、总额控制。培训经费根据《柳州市本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柳财行〔2018〕7 号）制定。本市培训最高不超过 200 元/人/天，市外区内培训最高不超过 400 元/人/天，区外培训最高不超过 550 元/人/天（以上培训标准均含师资费）。

（八）项目实施要求：根据柳州市教育局有关工作部署要求执行。

二、商务条款

▲（一）合同签订时间：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0 日内，必须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一个月内中标供应商未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视为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只与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有权不签署其他附属协议）。

▲（二）教师培训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培训开始的时间及培训期限，中标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按招标文件和采购人要求以及投标文件承诺提供培训服务。

▲（三）投标人须承诺服从柳州市教育局对培训项目实施的安排，遵守相关规定，接受项目监管。

▲（四）本项目为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各分标的价格标准执行。

▲（五）投标人须承诺严格执行《柳州市本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中项目培训经费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项目实施过程中在本次招标范围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供应商无偿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六）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按进度支付合同款，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开具正式发票。项目合同签订后，双方确认培训实施方案，采购人向市财政申请资金，支付中标供应商合同总金额的 80%，中标供应商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培训结束后，中标供应商经采购人评估考核合格并完成项目所需要提交的相关绩效材料，采购人向市财政申请资金，支付中标供应商合同总金额的 20%。具体支付时间如有变动，可由双方协商。如中标供应商在采购人评估验收中被确认为未按要求完成项目

所有内容的，须根据培训经费定额标准退回未完成部分的经费。如项目因不可抗拒等原因无法在培训服务期限内完成的，双方另行商定未拨付项目经费的支付方式及时间。

▲（七）项目培训需求调研报告和项目实施方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提交培训项目调研诊断报告和实施方案。包括培训目标、需求分析、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方式、培训课程设置、专家团队、培训管理、后勤保障、考核评价、项目经费预算等。

▲（八）中标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达不到履约要求，视为违约，由中标供应商按实际赔偿损失，并将由采购人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1. 不按照上述规定的时间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不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提交培训项目调研诊断报告、实施方案和绩效材料。
3. 培训过程不按双方确认的培训项目实施方案执行的。
4. 不经采购人同意擅自调换培训专家的。
5. 培训资源及培训材料不完整或造假的。
6. 由于培训管理失误造成重大事故的。

▲（九）后勤保障服务要求：

1. 区外培训项目提供学员从培训报到地点到当地飞机场（火车站）的往返交通及培训期间学员住地到培训基地的往返交通。提供能满足培训所需的住宿、就餐、生活用水、医疗服务与安全保卫等服务，集中培训期间为学员购买人身伤害意外保险，确保参训人员培训期间的安全、食宿卫生（食宿安排须在项目实施前与采购人确认）；

2. 制定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预案，每个项目在培训期间全程进行培训管理的人员不少于 2 人，并确保培训期间提供 24 小时的电话支持服务，通过电话、短信、即时通讯工具、电子邮件等及时解决培训中各种问题。一旦出现电话中解决不了的问题，6 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解决。

▲（十）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培训项目承担机构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十一）培训成果使用权：归属采购人。

▲（十二）所有培训项目实施方案须经采购人审核修改，同意后方可开展培训实施工作。招标文件未明确培训地点的，由采购人根据项目实施需要确定在培训经费定额标准一致的地点开展。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采购人要求以及投标文件响应的承诺提供优质的培训服务。供应商拟投入的培训专家（包含其聘请协议、职称证书等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在项目实施阶段，应采购人要求而供应商无法调派的，则按虚假应标处理，报监管部门查处。

分标 5： 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五）

序号	1	服务名称	“卓越计划”小学教学名师培养对象能力提升研训班
数量及价格标准			1 项 660000 元
类 别			市培计划
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培训目标 1. 师德素养目标：厚植教育家精神，涵养教育情怀，坚定扎根柳州教育实践、服务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责任担当。 2. 教育思想目标：深化课程实施、教材研究和课堂实践，凝练教育思想与教学主张，逐步形成具有学科特色、个人风格和推广价值的教育教学理念，不断提升专业发展的思想引领力。 3. 专业发展目标：聚焦课堂深度研究，提升课程实施、课堂改进、课例研究和教育科研能力，推动教学主张在课堂实践中的有效落实，不断提升教育教学成果培育水平，实现教育教学实践、研究与成果培育协同发展。 4. 协同引领目标：强化初小衔接意识和研究能力，依托小学、初中教学名师培养对象协同研修机制，提升组织区域教研、校本研修和指导青年教师能力，充分发挥教学名师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 5. 成果培育目标：聚焦教育教学改革实践，提升教育教学成果凝练、培育与推广能力，形成一批具有推广价值的教学案例、课例成果、教育科研成果和教育教学成果，为区域教师专业发展提供示范经验和专业支持。 二、培训基本信息 （一）培训对象及人数 柳州市小学骨干教师、教研员，60 人。 （二）培训时长及地点 第一阶段：市内 5 天（集中培训 4 天+跟岗研修 1 天），地点：柳州市内； 第二阶段：区内 8 天（集中培训 7 天+跟岗研修 1 天），地点：广西区内（具体地点需与业主商定）； 第三阶段：区外 8 天（集中培训 7 天+跟岗研修 1 天），地点：区外教育发达地区（具体地点需与业主商定）； 第四阶段：送教送培 2 天，地点：柳州市内薄弱学校或城乡教共体成员校（具体需与业主商定）； 第五阶段：市内 10 天（工作坊研修 9 天+总结提升 1 天），其中总结提升部分需贯穿全程，第五阶段集中进行成果整合与汇报。 三、培训内容与课程安排 培训内容立足小学教学名师培养对象专业发展规律，以教育家精神为引领，以教育思想凝练和教学主张建构为主线，以课堂深度研究为核心，以教育教学成果培育和区域示范引领为重点，坚持理论学习、实践研修、成果培育相结合，构建“教育思想引领—课堂实践创新—成果培育提升—区域示范引领”递进式课程体系。 模块一：师德引领与教师职业认知（必修） 1. 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准则与教育家精神 2. 教师职业幸福感塑造与职业压力调适 3. 新时代教学名师的角色定位、使命担当与示范引领			

4. 柳州市本土名师教育教学实践与专业成长经验分享

模块二：教育思想凝练与课程实施能力提升（核心）

1. 教育思想凝练与教学主张建构

2. 新课程标准背景下课程标准解读与教材整体研究

3. 小学语文、数学、英语重点学科专题研修（兼顾其他学科）

4. 初、小学段衔接背景下课程实施与教学实践

模块三：课堂深度研究与成果培育（核心实操）

1. 课堂观察、课例研究与课堂改进

2. 精品课例设计、磨课与课堂实践

3. 教育科研方法应用与课题实践研究

4. 教育教学成果凝练、培育与推广

模块四：教研引领与专业共同体建设（重点）

1. 校本研修组织与区域教研活动设计

2. 青年教师培养与专业指导

3. 名师工作室建设与专业共同体发展

4. 小学、初中教学名师协同研修与初小衔接实践研究

模块五：实践研修与示范辐射（递进提升）

1. 名校（名师）跟岗研修与课堂实践

2. 返岗实践与教育教学改进

3. 教学成果展示与交流分享

4. 示范课展示、送教送培与成果推广

四、培训实施要求

（一）培训方式

1. **专家专题讲座。**邀请高校专家、教育行政部门及教研机构专家、柳州市本土名师、名校校长等开展专题讲座，围绕教育家精神、课程改革、教育思想、课堂深度研究、教育科研等内容进行理论引领，拓宽学员专业视野。

2. **主题工作坊与任务驱动研课。**围绕教育思想凝练、教学主张建构、课堂深度研究、课例研究等主题开展工作坊研修，通过案例分析、协同研讨、备课、试教、观课、评课、磨课等递进式实践活动，提升课堂研究与教学改进能力。

3. **名校跟岗研修。**依托区内外优质学校开展跟岗学习，通过课堂观摩、集体备课、校本研修、课堂诊断、课例研磨等方式，学习先进教育理念和教研经验，不断提升课程实施和课堂教学能力。

4. **专题研讨与协同实践。**聚焦小学语文、数学、英语重点学科（兼顾其他学科），围绕课程实施、课堂教学、初小衔接、教育教学成果培育等内容开展专题研讨；依托小学、初中教学名师培养对象协同研修机制，促进经验共

享、协同发展。

5. 成果展示与示范引领。组织开展返岗实践、成果展示、示范课展示、送教送培、区域教研等实践活动，形成教育思想、精品课例和教育教学成果，促进优秀成果推广应用，充分发挥教学名师示范引领作用。

（二）师资要求

1. 全程驻班导师。项目全程配备 1 名教育教学专家或资深学科专家担任驻班导师，同时由柳州市教师发展学校安排 1 名培训专干全程跟班，跟进各阶段任务落实、返岗实践与成果培育。

2. 专家团队构成。高校课程教学专家、省市级课程与教学专家、中小学正高级教师、省级名师、一线资深教研员、优秀名师工作室主持人、柳州市本土名师、柳州市“卓越计划”教学名师、柳州市“初中强校”试点校优秀学科骨干。

3. 师资硬性指标。高级职称教师占比 $\geq 80\%$ ；在岗一线教研员、骨干教师占比 $\geq 50\%$ 。

4. 师资适配要求。授课专家应熟悉课程改革、课堂教学、初、小学段衔接、教育科研及名师培养等工作，课程内容紧密结合小学教育教学实际，兼顾理论高度、实践深度和成果导向。

五、预期培训成效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小学教学名师培养对象教育思想、课堂研究能力、教育教学成果培育能力和区域示范引领能力进一步提升，形成一批具有推广价值的教育教学成果，充分发挥教学名师在课程改革、教师培养和区域教研中的示范引领作用。

1. 教育思想进一步凝练。形成具有学科特色、个人风格和实践价值的教育思想与教学主张，不断提升教学名师专业发展的思想引领力。

2. 课堂研究成果更加丰富。形成一批体现新课程理念的精品课例、教学设计、课堂教学案例等成果，不断提升课程实施质量和课堂教学品质。

3. 成果培育成效更加显著。形成一批教育科研成果、教育教学成果和优秀实践案例，推动教育教学研究成果向课堂实践和区域教研有效转化。

4. 区域示范引领作用更加突出。建立小学、初中教学名师协同研修机制，深化初、小学段衔接研究，形成校本研修、区域教研和指导青年教师等示范引领实践成果。

5. 专业发展机制不断完善。依托柳州市教学名师培养平台，促进本土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形成教育思想共研、课堂实践共进、成果培育共享的专业发展共同体。

申报要求及商务条款	一、申报要求 为确保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培训质量，申报单位须满足以下申报要求： （一）培训方案：<u>申报单位须按照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申报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应项目（分标）申报方案，提交申报书，并单独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含集中培训、跟岗研修具体安排）。</u>申报书中的培训实施方案设计要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根据培训对象需求、培训目标内容精心研制，科学设计培训内容及课程，目标明确，突出重点，细化措施，操作性强，体现特色与创新。加强实践性培训，提升培训的针对性、专业性和实效性。申报书中的经费支出预算必须包含实施和完成本项目服务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具体包括：1. 方案研制费、住宿费、伙食费（含培训期间每天早、午、晚餐；食宿安排计划须在项目实施前与采购方确认）、培训场地费及设备费、讲课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培训地）及其他相关费用。2. 与本项目有关的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二）培训内容：申报单位要按照各项目的培训内容设计培训课程，突出育人主线，依据国家制定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课程标准，在科学诊断教师培训需求基础上，以提高教师师德素养和专业发展能力为目标，以提质增效为核心，聚焦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和教育教学方法变革，教师科学教育意识和能力，数字化赋能教师发展，提升教师数字素养，围绕培训主题分类、分层设计递进式培训课程。要将教育家精神贯穿于教师培训各环节，将思想政治、师德师风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人工智能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内容全面纳入教师培训，重点围绕学科德育、学科知识体系、教师应用 AI 创新教育教学、课堂学习指导与有效教学、作业与考试命题设计、家庭教育指导能力等方面完善培训课程设置，更新理念，提升专业素质，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三）培训方式：申报单位要按照各项目的培训方式开展培训，培训方式方法要符合成人学习的特点，积极推进实践性培训，综合运用集中培训、在线培训、名校访学（跟岗研修）、送教下乡、导师带教等方式开展混合式培训，创新培训模式，采取任务驱动、案例式、参与式、讨论式等多种方式开展培训教学，突出教师参与，强化教师实践，注重成果产出、成效迁移。要开拓思路、创新方式，利用网络研修社区、教师工作坊等多种形式，为教师培训过程学习和训后跟踪指导提供有效服务。 （四）培训师资：根据项目需求组建一支专兼职数量足、结构合理、水平高、熟悉中小学幼儿园教学实际的培训专家团队。实行首席专家制度，学科首席专家原则上为本校（机构）具有职称的教师（人员），研究专长与申报项目（内容、领域）相一致，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在全国范围内有一定的影响力，首席专家应全程关注并指导实施全流程。培训专家高级职称比例按各项目的要求组建。严格做好培训专家授课内容的质量审核把关工作，确保授课内容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紧扣培训工作目标，不得含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五）培训管理：建立与城市优质中小学幼儿园合作机制，能充分调动和整合各方优质资源，提供项目实施期间所需的培训（授课）场所、授课所需教学设备设施、参训教师食宿以及必要的学习资料等教学保障条件，确保食宿安全、卫生。组建专门的项目管理团队，制定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预案，强化安全教育、卫生健康管理和纪律管理，每个项目的
------------------	--

培训全程管理人员不少于 2 人，能有效管控培训过程并给予及时响应服务。遵守党和国家有关规定，加强对授课教师及学员的意识形态管理，有效做好培训过程中的舆情管控工作。严格考勤管理和培训考核评价，确保培训实效，强化安全责任。严格执行《广西教师培训项目管理办法（修订）》和《自治区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教师培训项目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六）培训绩效材料：培训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完整的培训过程材料，包括：训前需求调研诊断报告、项目实施方案、培训开班文件、学员手册、相关预案制度（安全应急预案等）、承诺书（授课专家意识形态责任书、廉洁自律承诺书、学员培训学习承诺书等）、培训课程资源、培训项目总结报告（含各阶段总结）、学员信息汇总表、学员培训考勤签到表和考核结果、培训工作简报 1 期（分阶段培训项目每阶段不少于 1 期）、培训绩效自评报告、学员培训满意度测评问卷及问卷分析报告（含学员反馈意见）、项目实施典型案例、学员学习生成性成果汇编、过程性管理资料及其他亮点性材料、培训的过程性照片及各阶段亮点视频、在市级以上新闻媒体发表至少 1 篇宣传报道的材料等。

（七）培训经费：培训项目经费实行分类综合定额标准、总额控制。培训经费根据《柳州市本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柳财行〔2018〕7 号）制定。本市培训最高不超过 200 元/人/天，市外区内培训最高不超过 400 元/人/天，区外培训最高不超过 550 元/人/天（以上培训标准均含师资费）。

（八）项目实施要求：根据柳州市教育局有关工作部署要求执行。

二、商务条款

▲（一）合同签订时间：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0 日内，必须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一个月内中标供应商未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视为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只与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有权不签署其他附属协议）。

▲（二）教师培训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培训开始的时间及培训期限，中标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按招标文件和采购人要求以及投标文件承诺提供培训服务。

▲（三）投标人须承诺服从柳州市教育局对培训项目实施的安排，遵守相关规定，接受项目监管。

▲（四）本项目为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各分标的价格标准执行。

▲（五）投标人须承诺严格执行《柳州市本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中项目培训经费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项目实施过程中在本次招标范围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供应商无偿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六）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按进度支付合同款，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开具正式发票。项目合同签订后，双方确认培训实施方案，采购人向市财政申请资金，支付中标供应商合同总金额的 80%，中标供应商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培训结束后，中标供应商经采购人评估考核合格并完成项目所需要提交的相关绩效材料，采购人向市财政申请资金，支付中标供应商合同总金额的 20%。具体支付时间如有变动，可由双方协商。如中标供应商在采购人评估验收中被确认为未按要求完成项目

所有内容的，须根据培训经费定额标准退回未完成部分的经费。如项目因不可抗拒等原因无法在培训服务期限内完成的，双方另行商定未拨付项目经费的支付方式及时间。

▲（七）项目培训需求调研报告和项目实施方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提交培训项目调研诊断报告和实施方案。包括培训目标、需求分析、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方式、培训课程设置、专家团队、培训管理、后勤保障、考核评价、项目经费预算等。

▲（八）中标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达不到履约要求，视为违约，由中标供应商按实际赔偿损失，并将由采购人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1. 不按照上述规定的时间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不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提交培训项目调研诊断报告、实施方案和绩效材料。
3. 培训过程不按双方确认的培训项目实施方案执行的。
4. 不经采购人同意擅自调换培训专家的。
5. 培训资源及培训材料不完整或造假的。
6. 由于培训管理失误造成重大事故的。

▲（九）后勤保障服务要求：

1. 区外培训项目提供学员从培训报到地点到当地飞机场（火车站）的往返交通及培训期间学员住地到培训基地的往返交通。提供能满足培训所需的住宿、就餐、生活用水、医疗服务与安全保卫等服务，集中培训期间为学员购买人身伤害意外保险，确保参训人员培训期间的安全、食宿卫生（食宿安排须在项目实施前与采购人确认）；

2. 制定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预案，每个项目在培训期间全程进行培训管理的人员不少于 2 人，并确保培训期间提供 24 小时的电话支持服务，通过电话、短信、即时通讯工具、电子邮件等及时解决培训中各种问题。一旦出现电话中解决不了的问题，6 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解决。

▲（十）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培训项目承担机构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十一）培训成果使用权：归属采购人。

▲（十二）所有培训项目实施方案须经采购人审核修改，同意后方可开展培训实施工作。招标文件未明确培训地点的，由采购人根据项目实施需要确定在培训经费定额标准一致的地点开展。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采购人要求以及投标文件响应的承诺提供优质的培训服务。供应商拟投入的培训专家（包含其聘请协议、职称证书等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在项目实施阶段，应采购人要求而供应商无法调派的，则按虚假应标处理，报监管部门查处。

分标 6： 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六）

序号	1	服务名称	“卓越计划”学前教育名师培养对象能力提升研训班
数量及价格标准			1 项 475000 元
类 别			市培计划
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培训目标 立足第三年“深化·辐射·固化”的定位，在第二年培养基础上，聚焦成果转化与示范引领，设置以下四维度目标： 1. 课程建设目标：深化园本课程与本土资源的融合深度，提升课程在地化研发与特色建构能力，推动课程方案从“有框架”向“有灵魂”迭代，形成可推广的本土化课程实践样态。 2. 教研能力目标：强化“问题驱动、任务导向”教研模式的实操运用，提升教研活动策划组织、团队协作诊断及成果向保教常规转化的全链条能力，切实带动园所保教质量提升。 3. 科研赋能目标：规范课题研究全流程，提升科研与教学深度融合的实操能力，强化名师团队科研素养，培养以研究解决真问题的专业习惯，提高区域科研指导与辐射引领水平。 4. 长效发展目标：固化培训成果，优化工作室（坊）城乡帮扶长效运行机制，搭建城乡互助平台，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区域学前教育均衡发展经验，推动区域学前教育均衡优质发展。 二、培训基本信息 （一）培训对象及人数 柳州市公办幼儿园“卓越计划”学前教育名师培养对象，共 50 人。 （二）培训时长及地点 第一阶段：市内 4 天（集中培训 3 天+跟岗研修 1 天），地点：柳州市内； 第二阶段：区内 7 天（集中培训 6 天+跟岗研修 1 天），地点：广西区内（具体地点需与业主商定）； 第三阶段：区外 7 天（集中培训 6 天+跟岗研修 1 天），地点：区外教育发达地区（具体地点需与业主商定）； 第四阶段：送教送培 2 天（具体地点需与业主商定）； 第五阶段：市内 11 天（工作坊研修 10 天+总结提升 1 天），其中总结提升部分需贯穿全程，第五阶段集中进行成果整合与汇报。 三、培训内容与课程安排 结合学前教育特点与名师培养需求，依托第二年培训基础，分模块深化设置课程，兼顾理论、案例分析、实操与反思。 模块一：师德引领与教师职业认知 【设置说明】参训教师经过两年高强度专业研修，正处于从“教学名师”向“区域领军者”跨越的关键期，面临角色定位升级与发展动能转换的双重挑战。本模块以新时代教育家精神为核心引领，帮助教师重塑职业使命感，明确区域学前教育领军者的成长路径与社会责任，为第三年成果辐射与品牌建设奠定精神基础。 1. 新时代学前教育教师职业行为准则与教育情怀涵养； 2. 区域学前教育领军者的角色定位与使命担当；			

3. 学前教育名师工作室（坊）的社会责任与辐射引领意识。

模块二：深化课程建设与园本课程研发

【设置说明】参训教师第二年已初步形成园本课程框架，但多数停留在资源整合层面，缺乏在地化资源融合与特色化实践样态。本模块实行“专家讲座+导师一对一把脉”双轨并行，聚焦课程方案从“有框架”向“有灵魂”迭代，帮助教师完成理论寻根、在地化建构与可视化呈现。

1. 专题讲座：从资源到课程，幼儿园本土化课程开发实务与案例解析
2. 案例研讨：“家园社”协同视角下的乡土资源主题设计实操
3. 实操演练：学员园本课程方案现场诊断、重构与文本打磨
4. 经验交流：城乡精准帮扶——工作室（坊）共建与优质资源共享运作机制

模块三：深化教学教研建设与保教质量提升

【设置说明】参训教师第二年已初步掌握教研活动组织方法，但在成果向保教常规转化、跨学段协同教研等方面仍存在能力短板。本模块以“导师跟岗、多轮研磨”为带教核心，融入问题驱动式教研实操，帮助教师在真实保教场景中完成成果验证、迭代与优化。

1. 专题讲座：破局传统教研——“问题驱动”式幼儿园教研活动策划与组织
2. 跟岗研修：优质名园沉浸式观摩跟岗与分组指导，聚焦真问题现场研讨解析
3. 分组沙龙：基于现场问题的教研工坊——从观摩经验到本园落地的转化策略
4. 案例研讨：教科研成果落地——教研成果向园所保教常规转化的路径与方法
5. 案例研讨：科学衔接赋能保教质量——幼儿园幼小衔接教育的实践探索与园校联合教研机制建设。

模块四：深化工作室（坊）建设与城乡长效帮扶

【设置说明】参训教师个人教学功底扎实，但想要实现从“个人优秀”到“团队领航”的成长跨越，仍需补齐工作室（坊）管理、区域教研统筹等综合能力短板。本模块由具备成熟工作室（坊）运营经验的实践导师全程带教，指导学员独立完成工作室（坊）运行方案设计，落地开展区域教研实操。

1. 专题讲座：工作室（坊）长效运行机制优化与辐射帮扶策略
2. 数字赋能：AI 工具在管理、教科研与教学决策中的实际操作及应用案例
3. 经验交流：激发内生动力——城乡结对帮扶中的精准诊断与策略输出
4. 实操演练：城乡教研共享平台搭建与工作室（坊）运行实操
5. 任务驱动：指导学员梳理培训期间的过程性资料，形成个人成长报告撰写与标志性成果集汇编

模块五：深化课题研究 with 科研赋能

【设置说明】参训教师经过三年课题研究，积累了丰富实践数据与育人案例，但缺乏系统梳理与成果转化能力。本模块由科研导师一对一指导，对标各级教学成果奖评审标准，帮助教师完成课题收官与成果申报储备。

1. 专题讲座：学前教育课题申报书撰写规范与核心要素剖析
2. 实操演练：学员课题申报书“一对一”现场把脉与修改指导
3. 案例研讨：研教融合——城乡帮扶背景下科研赋能教学实效提升策略
4. 专题讲座：教学成果奖申报实务——成果凝练、材料组织与评审标准解读

5. 经验交流及专家指导：名师工作室（坊）引领下的团队科研协作与阶段性成果提炼

四、培训实施要求

（一）培训方式

1. **专题讲座**：邀请学前教育高校专家、教研员及名园长授课，拓宽教育视野，提升理论高度。

2. **跟岗研修**：走进办学理念先进、保教特色鲜明的优质园（具体基地与业主商定），观摩活动与环境创设，教研、课例示范须有导师点评指导，确保理论向实践有效转化。跟岗须提供具体方案，保障针对性与实效性。

3. **工作室（坊）实操与送教下乡实战**：以任务驱动为主线，由“专家+学员”组坊，围绕课程建构、课题研究等开展深度研讨、实践打磨，并对乡村园进行现场指导与帮扶。

4. **送教送培**：组织学前名师培养对象赴乡村园开展送教送培，输出优质经验，激活乡村园内生发展动力。

5. **展示交流**：基于前期调研设置分层实践任务，组织成果展示并邀请专家集中点评，促进反思提升。

（二）师资要求

1. **专家团队**：须具备扎实的专业理论功底和示范引领能力，熟悉学前教育教学科研痛点，能提供针对性解决策略，聘请高校教授、省级以上教研员、正高级教师、特级教师、省级名师。其中，高级职称教师比例不少于 80%。

2. **一线讲师**：优先选用长期扎根一线、熟悉学前教育实践、具有丰富实战经验的专家、一线教研员、优秀工作室（坊）主持人、优秀骨干教师、柳州市卓越计划学前教育名师培养对象班学员。

3. **师资适配要求**：授课专家深度掌握学前教育教研、名师培育、教学成果申报相关工作，课程内容兼具理论高度与一线实操性。高级职称教师比例不少于 80%，幼儿园一线教研员、优秀骨干教师比例不少于 50%，区外专家授课不能少于 8 场次。

4. **全程驻班导师**：项目全程配备 1 名资深学科/科研专家全程跟班指导，跟进各阶段任务落地、送教实践与成果打磨。

五、预期培训成效

1. **个人专业三年发展规划**：按项目管理部门统一模板，以这三年为一个完整周期编制发展规划，明确每年度的阶段性目标、实施路径与年度任务，每人提交 1 份整体规划归档，作为培训周期终结性评估的依据之一。

2. **课题研究**：培训周期内完成 1 项县级及以上研究课题的主要研究任务，并形成课题研究报告。课题来源：①以主持人身份申报并获通过的县级、市级、自治区级课题；②根据专项课题申报通知独立以主持人身份申报的专项课题；③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可以主要完成人身份参与其他县级及以上课题研究并承担实质性研究任务。

3. **送教帮扶方案**：各小组协作完成 1 套长效送教帮扶实施方案。

4. **教育帮扶实践**：参训学员须通过组建工作室（坊），送教送培、联合教研、结对帮扶、城乡教育共同体建设等形式开展教育帮扶，至少组织 1 次送教送培或联合教研活动，并提交 1 份帮扶案例或总结报告；通过实践锤炼，应具备独立开展乡村深度送教、结对带教及常态化帮扶薄弱学校的实操能力，选修模块学员还应能自主运营名师工作室、独立主持片区主题教研活动。

申报要求及商务条款	一、申报要求 为确保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培训质量，申报单位须满足以下申报要求： （一）培训方案：<u>申报单位须按照柳州市 2026 年市本级培训项目申报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应项目（分标）申报方案，提交申报书，并单独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含集中培训、跟岗研修具体安排）。</u>申报书中的培训实施方案设计要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根据培训对象需求、培训目标内容精心研制，科学设计培训内容及课程，目标明确，突出重点，细化措施，操作性强，体现特色与创新。加强实践性培训，提升培训的针对性、专业性和实效性。申报书中的经费支出预算必须包含实施和完成本项目服务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具体包括：1. 方案研制费、住宿费、伙食费（含培训期间每天早、午、晚餐；食宿安排计划须在项目实施前与采购方确认）、培训场地费及设备费、讲课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培训地）及其他相关费用。2. 与本项目有关的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二）培训内容：申报单位要按照各项目的培训内容设计培训课程，突出育人主线，依据国家制定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课程标准，在科学诊断教师培训需求基础上，以提高教师师德素养和专业发展能力为目标，以提质增效为核心，聚焦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和教育教学方法变革，教师科学教育意识和能力，数字化赋能教师发展，提升教师数字素养，围绕培训主题分类、分层设计递进式培训课程。要将教育家精神贯穿于教师培训各环节，将思想政治、师德师风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人工智能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内容全面纳入教师培训，重点围绕学科德育、学科知识体系、教师应用 AI 创新教育教学、课堂学习指导与有效教学、作业与考试命题设计、家庭教育指导能力等方面完善培训课程设置，更新理念，提升专业素质，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三）培训方式：申报单位要按照各项目的培训方式开展培训，培训方式方法要符合成人学习的特点，积极推进实践性培训，综合运用集中培训、在线培训、名校访学（跟岗研修）、送教下乡、导师带教等方式开展混合式培训，创新培训模式，采取任务驱动、案例式、参与式、讨论式等多种方式开展培训教学，突出教师参与，强化教师实践，注重成果产出、成效迁移。要开拓思路、创新方式，利用网络研修社区、教师工作坊等多种形式，为教师培训过程学习和训后跟踪指导提供有效服务。 （四）培训师资：根据项目需求组建一支专兼职数量足、结构合理、水平高、熟悉中小学幼儿园教学实际的培训专家团队。实行首席专家制度，学科首席专家原则上为本校（机构）具有职称的教师（人员），研究专长与申报项目（内容、领域）相一致，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在全国范围内有一定的影响力，首席专家应全程关注并指导实施全流程。培训专家高级职称比例按各项目的要求组建。严格做好培训专家授课内容的质量审核把关工作，确保授课内容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紧扣培训工作目标，不得含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五）培训管理：建立与城市优质中小学幼儿园合作机制，能充分调动和整合各方优质资源，提供项目实施期间所需的培训（授课）场所、授课所需教学设备设施、参训教师食宿以及必要的学习资料等教学保障条件，确保食宿安全、卫生。组建专门的项目管理团队，制定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预案，强化安全教育、卫生健康管理和纪律管理，每个项目的
------------------	--

培训全程管理人员不少于 2 人，能有效管控培训过程并给予及时响应服务。遵守党和国家有关规定，加强对授课教师及学员的意识形态管理，有效做好培训过程中的舆情管控工作。严格考勤管理和培训考核评价，确保培训实效，强化安全责任。严格执行《广西教师培训项目管理办法（修订）》和《自治区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教师培训项目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六）培训绩效材料：培训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完整的培训过程材料，包括：训前需求调研诊断报告、项目实施方案、培训开班文件、学员手册、相关预案制度（安全应急预案等）、承诺书（授课专家意识形态责任书、廉洁自律承诺书、学员培训学习承诺书等）、培训课程资源、培训项目总结报告（含各阶段总结）、学员信息汇总表、学员培训考勤签到表和考核结果、培训工作简报 1 期（分阶段培训项目每阶段不少于 1 期）、培训绩效自评报告、学员培训满意度测评问卷及问卷分析报告（含学员反馈意见）、项目实施典型案例、学员学习生成性成果汇编、过程性管理资料及其他亮点性材料、培训的过程性照片及各阶段亮点视频、在市级以上新闻媒体发表至少 1 篇宣传报道的材料等。

（七）培训经费：培训项目经费实行分类综合定额标准、总额控制。培训经费根据《柳州市本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柳财行〔2018〕7 号）制定。本市培训最高不超过 200 元/人/天，市外区内培训最高不超过 400 元/人/天，区外培训最高不超过 550 元/人/天（以上培训标准均含师资费）。

（八）项目实施要求：根据柳州市教育局有关工作部署要求执行。

二、商务条款

▲（一）合同签订时间：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0 日内，必须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一个月内中标供应商未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视为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只与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有权不签署其他附属协议）。

▲（二）教师培训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培训开始的时间及培训期限，中标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按招标文件和采购人要求以及投标文件承诺提供培训服务。

▲（三）投标人须承诺服从柳州市教育局对培训项目实施的安排，遵守相关规定，接受项目监管。

▲（四）本项目为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各分标的价格标准执行。

▲（五）投标人须承诺严格执行《柳州市本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中项目培训经费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项目实施过程中在本次招标范围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供应商无偿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六）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按进度支付合同款，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开具正式发票。项目合同签订后，双方确认培训实施方案，采购人向市财政申请资金，支付中标供应商合同总金额的 80%，中标供应商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培训结束后，中标供应商经采购人评估考核合格并完成项目所需要提交的相关绩效材料，采购人向市财政申请资金，支付中标供应商合同总金额的 20%。具体支付时间如有变动，可由双方协商。如中标供应商在采购人评估验收中被确认为未按要求完成项目

所有内容的，须根据培训经费定额标准退回未完成部分的经费。如项目因不可抗拒等原因无法在培训服务期限内完成的，双方另行商定未拨付项目经费的支付方式及时间。

▲（七）项目培训需求调研报告和项目实施方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提交培训项目调研诊断报告和实施方案。包括培训目标、需求分析、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方式、培训课程设置、专家团队、培训管理、后勤保障、考核评价、项目经费预算等。

▲（八）中标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达不到履约要求，视为违约，由中标供应商按实际赔偿损失，并将由采购人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1. 不按照上述规定的时间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不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提交培训项目调研诊断报告、实施方案和绩效材料。
3. 培训过程不按双方确认的培训项目实施方案执行的。
4. 不经采购人同意擅自调换培训专家的。
5. 培训资源及培训材料不完整或造假的。
6. 由于培训管理失误造成重大事故的。

▲（九）后勤保障服务要求：

1. 区外培训项目提供学员从培训报到地点到当地飞机场（火车站）的往返交通及培训期间学员住地到培训基地的往返交通。提供能满足培训所需的住宿、就餐、生活用水、医疗服务与安全保卫等服务，集中培训期间为学员购买人身伤害意外保险，确保参训人员培训期间的安全、食宿卫生（食宿安排须在项目实施前与采购人确认）；

2. 制定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预案，每个项目在培训期间全程进行培训管理的人员不少于 2 人，并确保培训期间提供 24 小时的电话支持服务，通过电话、短信、即时通讯工具、电子邮件等及时解决培训中各种问题。一旦出现电话中解决不了的问题，6 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解决。

▲（十）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培训项目承担机构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十一）培训成果使用权：归属采购人。

▲（十二）所有培训项目实施方案须经采购人审核修改，同意后方可开展培训实施工作。招标文件未明确培训地点的，由采购人根据项目实施需要确定在培训经费定额标准一致的地点开展。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采购人要求以及投标文件响应的承诺提供优质的培训服务。供应商拟投入的培训专家（包含其聘请协议、职称证书等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在项目实施阶段，应采购人要求而供应商无法调派的，则按虚假应标处理，报监管部门查处。